

News Clipping

Client / Product : The Hong Kong Institute of Surveyors
 Publication : Ming Pao
 Date : 30 August 2016 (Tuesday)
 Page : A02

地署巡違契工廈吃閉門羹

新增5違契工廈 測量師促改執法方式



地政總署打擊違契工廈單位的首輪行動昨日正式展開，結果共巡查11幢工廈，包括7月公布的6幢工廈，發現仍有20宗個案違反地契。然而據記者觀察，地政人員的敲鑼大鼓「摸門釘」，有工廈用戶甚至表明拒絕開門讓地政人員入內視察。測量師學會會長劉振江認為，地政總署應改變執法方式才能有效解決問題。

明報記者

業權人發出警告信，要求14天內糾正違契用途。

署方呼籲業權人在警告期屆滿前與地政處聯絡，讓地政處人員進入單位實地视察，以確定有關違用途已經糾正，各個分區地政處仍然會啓動程序重收執法單位。

雖然地政總署一再呼籲，但本報記者昨日到目標工廈之一葵涌華豐工業中心觀察，發現至少有5個單位被地政處人員掛上要求入內巡視的通告，全部發出日期均是昨日，記者嘗試拍門了解情況，全部無人應門。門外水牌顯示5個單位包括拳館、工作室（Studio）、室內設計、影樓等，另一單位則沒有水牌。

關門關「負責人不在」兩分鐘收隊

地政總署昨日公布首輪巡查巡視，除6幢已知的違契工廈以外，新增5幢違契工廈，包括大圍安家工業大廈。本報偵查發現該工廈內有場所領有危險牌照，毗鄰卻有兒童劍擊場及出售作運動的場所（詳刊A3）。至於另一新增工廈則為明報工業中心A座。本報記者昨日觀察，發現當中10樓開設了一間畫廊，根據網頁介紹，畫廊過去曾舉辦多次藝術展覽及工作坊；9樓設有名牌貨品特賣場；其他樓層多間設辦公室及藝術工作室為主；1樓則設有工廈餐廳。

用戶：業主說不能作工作室

4年前租用13個一個單位作藝術工作室、從事設計工作的陳小姐表示，當年租用時業主沒有說單位不能用作工作室，她相信工作室不涉及違契用途，昨日亦未見有地政處人員到工廈巡視。

地署顧問開供確認 否則照收樓

地政處署昨晚上聯合11幢工廈的巡視結果，指在已知或懷疑的73宗個案中，有19宗已停止違用途，20宗仍然違反地契用途，34宗懷疑案須繼續調查。就早前已確定違反地契的個案，即使地政處人員未能進入單位以確定該違契用途已經糾正，地政處仍會根據已蒐集的相關證據，向單位

記者又立即地政處人員到11樓一個單位欲入內調查，單位有人隔着大門稱「負責人呢嚟度」拒開門，又稱已聯絡分區地政處，看地政員回來再問問相關同事。接攘約兩分鐘，3名地政人員始終無法入內，其中一人指「咁鴉搭啦、收隊」，於是與物業管理人員下樓離開。

事後本報記者再到該單位找負責人，該負責人拒給透露姓名，但向記者稱其單位主要做市場營銷，小部分業務是盆栽製作，已營運了3年，又指只有2至3人在內工作，認為自己的業務不涉及公眾人流，反指政府人員在一個月內數次到其單位欲入內巡視，對他們造成困擾。其後他又稱不讓地政人員入內，是想把握時間執拾單位，因怕連辦公室亦屬違契，又坦言自己不了解法標。

測量師學會會長劉振江認同地政總署要嚴厲取緝違契單位，他指即使懷疑違契用戶不肯應門，地政人員應加緊巡查，或於門外等待用戶出現。他同時建議地政處署應加強巡查次數，避免違契單位為了應付檢查而短暫糾正用途，調查屬實的個案應即時收回單位。不過劉振江認為，政府在打擊違契用途的同時，亦應留意本港產業轉型及商業樓宇不足的問題，加上活化工廈政策成效不彰，令不少服務及零售商户無處容身。

11幢涉及危險品倉庫及違反地契用途的工廈

- 調培美亞工業大廈第1座
 - 茂南崗中興工業大廈
 - 屯門得利工業中心
 - 長沙灣好運工業中心
 - 九龍灣源發工業大廈
 - 葵涌華豐工業中心
 - 柴灣明報工業中心A座
 - 大埔太平工業中心第1座
 - 荃灣順豐工業中心
 - 葵涌安力工業中心
 - 大圍安豪工業大廈
- 紅字為地政處署昨日新增5幢涉嫌有單位違契的工廈

資料來源：地政處署

柴灣明報工業中心A座



地政處署昨新增5幢涉及存有危險品倉庫及違契用途單位的工廈，包括位於柴灣的明報工業中心A座，當中10樓設有一間畫廊。網頁顯示過往曾舉辦不同展覽、藝術活動及工作坊，未知是否與違契有關。

（郭慶輝攝）